

#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 库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王若涛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朱慧锋

(签字)



报告编写负责人：高月

高月

建设单位：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话：0471-3368511

邮编：027200

传真：/

地址：内蒙古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上都镇敖包希热区敖II区 155-6 号

编制单位：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

电话：0471-2356799

邮编：010010

传真：/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  
城区哲里木路东方文苑住宅小区  
商业 AB 座 5 层 502



**表一、项目基本情况、验收依据及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现有厂区				
主要产品名称	危险废物暂存				
设计生产能力	建设一座危险废物暂存间房，建筑面积为 32.0m <sup>2</sup>				
实际生产能力	建设一座危险废物暂存间房，建筑面积为 32.0m <sup>2</sup>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10	开工建设时间	2025.1		
调试时间	2025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7.22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蓝环审表[2024]9 号）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100%
实际总概算	1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100%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li><li>《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施行；</li><li>《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起施行；</li><li>《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li><li>《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li><li>《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li><li>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li></ol>				

	<p>类》的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6日）；</p> <p>8.《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p>9.《国电电力正蓝旗50MWp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11月）</p> <p>10.《国电电力正蓝旗50MWp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蓝环审表[2024]9号）；</p>																												
验收监测标准	<p>本次验收调查采用的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依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所确定的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如标准有更新或修订，则采用更新或修订后的标准进行校核。</p> <p>经核实，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所确定的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均未更新。</p> <p><b>1.废气排放标准</b></p> <p>危险废物暂存间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p> <p><b>表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序号</th>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sup>3</sup>)</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排气筒高度 (m)</th> <th>二级标准</th>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sup>3</sup>)</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非甲烷总烃</td> <td>120</td> <td>15</td> <td>10</td> <td>周界外浓度</td> <td>4.0</td> </tr> </tbody> </table> <p>运营期本项目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规定的排放限值要求。</p> <p><b>表2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单位：mg/m<sup>3</sup>）</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 <th>排放限值</th> <th>限值含义</th> <th>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NMHC</td> <td>10</td> <td>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td> <td rowspan="2">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td> </tr> <tr> <td>30</td> <td>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td> </tr> </tbody> </table> <p><b>2.噪声排放标准</b></p> <p>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p>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1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	4.0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1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1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	4.0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1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表 3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类别	噪声限值 dB (A)	
	昼间	夜间
2	60	50

**3.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排放。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表二、项目建设情况、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排流程

工程建设内容:

### 1. 项目概况

2024 年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在利用现有库房内投资建设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2024 年 10 月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委托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11 月 18 日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以“蓝环审表[2024]9 号”文对此项目进行了批复。目前该项目建设完成，2025 年 7 月项目建设完毕。

危险废物暂存间主要为两个分区，分别存储液态危险废物及固态危险废物，现阶段实际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 32m<sup>2</sup>，本次对已建成危险废物库进行验收。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相关要求，2025 年 4 月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建设项目的监测方案，并于 2025 年 7 月 22-23 日委托内蒙古宏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噪声、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进行验收监测。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通过现场调查项目“三同时”建设情况，主要环保设施的建设与环评批复文件的符合性检查及验收；
- 2、环保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包括：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及运行处理效果等。

**项目名称：**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现有厂区

**占地面积：**32.00m<sup>2</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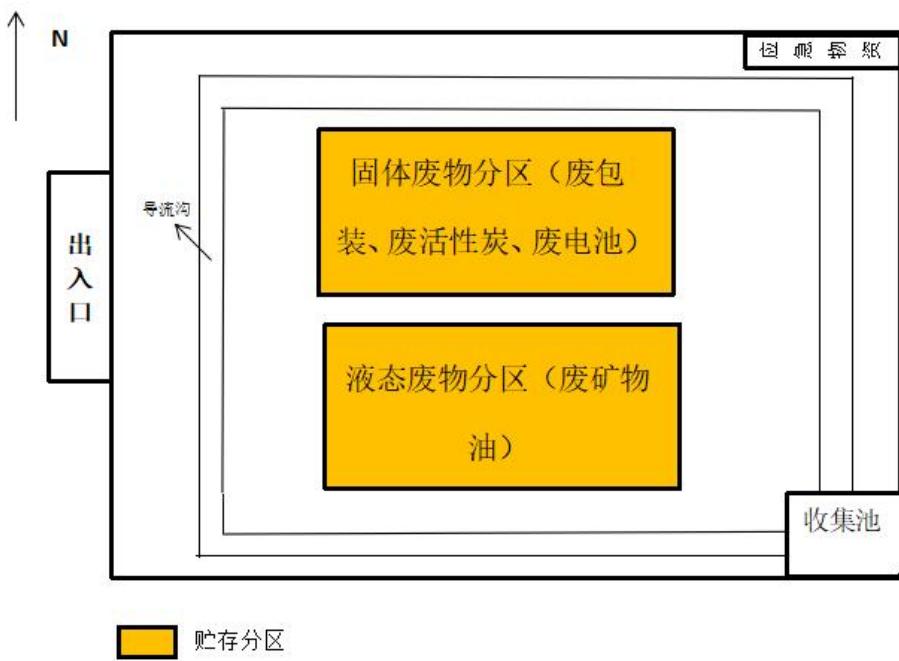
**生产规模：**建设 32m<sup>2</sup> 危险废物暂存间一座

**厂址地理位置和总平面布置：**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现有厂区，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 E: 115 度 51 分 8.612 秒，N: 42 度 21

分 3.687 秒。总平面布置图详见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图 2，项目周边概况图详见图 3，本项目现场照片见附件 3。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4。

**表 4 环境保护对象及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相对厂址				保护级别	
		方位	最近距离 (m)	户数	人数		
环境空气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地下水	厂界附近范围内的潜水含水层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土壤	本项目位于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现 有库房，无新增占地。 占地范围外 50 米范围无环境保护目标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 地标准		



**图 1 项目平面布置**



图 2 项目所在位置



## 2. 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危险废物暂存间分为两个分区，其中两个分区主要存储液态危险废物和存储固液态危险废物，运行过程中根据产生废物情况对危险废物暂存间分区面积、位置、暂存量进行划分。

表6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与环评一致
主体工程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库体	<p>(1) 用库房改建 1 座全封闭的钢筋混凝土结构危险废物暂存间房，建筑面积为 32m<sup>2</sup>，用于暂存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的危险废物。</p> <p>(2) 库房地面整体做防渗处理，将地面及墙裙整体硬化并敷设 2mm 厚的高密度聚乙烯 HDPE 膜，并且最上层刷一层环氧树脂（含收集池和收集沟）。</p> <p>(3) 暂存库独立密闭，上锁进行防盗，在顶部各安装 1 套防爆照明设施，照明显亮度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设置监控设备 1 套。</p> <p>(4) 库房大门上设置观察窗口。库房悬挂张贴满足《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 危险废物警示标识，管理制度，危险废物标签。</p>	<p>(1) 库房使用全封闭厂区现有库房，建筑面积为 32m<sup>2</sup>。</p> <p>(2) 危险废物库地面已进行硬化，防渗层整体基础采用 20cm 厚 C30 混凝土垫层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math>\leq 1.0 \times 10^{-10} \text{ cm/s}</math>。</p> <p>(3) 危险废物暂存间配有门锁进行防盗，在顶部已安装防爆照明设施，并设置监控设备。</p> <p>(4) 库房大门上已设置观察窗口，库房悬挂张贴危险废物警示标识，管理制度，危险废物标签。</p>	一致
	分区	<p>危险废物暂存间分为 2 个分区，分区之间设置过道，建筑情况如下：</p> <p>(1) 废矿物油液态危险废物分区，危险废物进厂后直接存储，液态危险废物密封桶装，对应危险废物代码为：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 900-220-08。</p> <p>(2) 废铅酸蓄电池等固态危险废物分区，废电池、废铁质油桶和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在此分区暂存，废电池密封桶装，对应危险废物代码为：HW31 废铅酸蓄电池 421-001-31、HW49 废活性炭 900-039-49、HW49 废铁质油桶 900-249-08。</p>	<p>危险废物暂存间包括两个分区，分区之间设置过道隔开：</p> <p>(1) 第一个分区为液态危险废物分区，废矿物油密封桶装，对应危险废物代码为：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 900-220-08。</p> <p>(2) 第二个分区为废铅酸蓄电池等固态危险废物分区，废电池、废铁质油桶和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在此分区暂存，废电池进行密封桶装，对应危险废物代码为：HW31 废铅酸蓄电池 421-001-31、HW49 废活性炭 900-039-49、HW49 废铁质油桶 900-249-08。</p>	一致
	导流沟	危险废物暂存间四周设置导流沟（宽 30cm，深 30cm）通往危险废物库废液收集池，用于将溢出废液导入收集池内。	危险废物暂存间中每个存储区四周均设置导流沟（宽 30cm，深 30cm，防渗层整体基础采用 20cm 厚 C30 混	一致

			凝土垫层+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通往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液收集池，用于将渗出废液导入收集池内。	
	废液收集池	在库房东南角设置地埋收集池一个，作为危险废物库房废液收集池。废液收集池容积 $1\text{m}^3$ ，用于收集储存的液态危险废物包装一旦发生损坏时渗漏的液体。收集池上部加盖盖板(设置1个，长100cm、宽100cm，要求每块盖板承重不低于300kg)，便于人员行走及防止人员坠入。	废液收集池设置在危险废物库东南角，容积为 $1\text{m}^3$ ，用于收集储存的液态危险废物包装一旦发生损坏时渗漏的液体，并对废液收集池采取防渗措施。收集池上部加盖盖板(长100cm、宽100cm，盖板承重300kg)。	一致
	防渗层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text{cm/s}$ )，最上层刷一层环氧树脂。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采取表面防渗措施：防渗层整体基础采用20cm 厚C30 混凝土垫层+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排水系统	用水依托厂内自打井和 $5\text{m}^3$ 的生活水箱和 $150\text{m}^3$ 的消防水池。本项目为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项目，运行过程不产生生产用水；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	用水依托厂内自打井和 $5\text{m}^3$ 的生活水箱和 $150\text{m}^3$ 的消防水池。本项目不产生生产用水；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	一致
	供电系统	用电依托电站自供。	用电依托电站自供。	一致
	消防系统	主要配置灭火器、消防锹和沙桶等灭火系统。	已配置2个灭火器，并设置消防沙箱及配套的消防器材。	一致
	照明、监控配电	照明、监控配电：采用隔爆型灯具、监控设备。	已按照要求配制照明、监控配电：采用隔爆型灯具、监控设备。	一致
	供热	本项目无需供热。	本项目无需供热。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一致
	废气治理	本项目废变压器油与含油废物暂存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设置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后经15m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针对废变压器油与含油废物暂存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危险废物库内设置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后经15m 排气筒排放。	一致
	噪声治理	风机选用低噪音设备，同时采用库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禁止车辆鸣笛，降低车辆行驶速度。	本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同时采用库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禁止车辆鸣笛，降低车辆行驶速度。	一致
	固体废物	本项目属于危险废物暂存项目，	项目主要暂存废变压器油和	一致

	治理	项目主要暂存废变压器油和废电池，废变压器油桶装收集暂存，废电池置于托盘上，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桶装收集，桶装危险废物转运、暂存过程中会发生包装物的破损等，不能继续使用，产生废铁质油桶物，以上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本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不产生生活垃圾。	废电池，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桶装收集，桶装危险废物转运、暂存过程中会发生包装物的破损等，不能继续使用，产生废铁质油桶物，以上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本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不产生生活垃圾。	
	防渗工程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text{cm/s}$ )，最上层刷一层环氧树脂；防渗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要求。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已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防渗层整体基础采用 20cm 厚 C30 混凝土垫层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text{cm/s}$ ；防渗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要求。	一致
	环境风险	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墙体、墙裙等做好防渗、防腐、防漏措施，防止事故状态下收集桶危险废物泄露至外环境，收集桶设置警示标志，危险废物标识参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 附录 A 危险废物标签。	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墙体、墙裙等已做好防渗、防腐、防漏措施，为防止事故状态下收集桶危险废物泄露至外环境，收集桶已设置警示标志，危险废物标识参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 附录 A 危险废物标签。	一致

### 3、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7。

表 7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验收数量	是否一致
1	照明灯	套	1	1	一致
2	排风扇	个	1	1	一致
3	灭火器	个	2	2	一致
4	监控设备	套	1	1	一致
5	消防锹	把	1	1	一致
6	沙桶	个	1	1	一致
7	个人防护用品	套	1	1	一致
8	活性炭吸附装置	套	1	1	一致

### 4.公用工程

#### (1) 给水

本项目为危险废物仓库建设项目，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用水；危险废物暂存间运行过程不需要生产用水。故本项目运营期无需用水。

### (2) 排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污水产生；危险废物暂存过程无需生产用水，故无生产废水排放。

### (3) 供电

本项目用电依托电站自供。

### (4) 供暖

本项目无需供暖。

## 5、危险废物暂存间主要存储废物及储运方式

本次验收阶段，危险废物种类不新增，与环评一致，项目可存储的危险废物种类如下表所示。

表 8 项目可存储危险废物种类一览表

序号	存储废物名称	存储废物类别	性状	来源	风险性
1	HW08 废变压器油	900-220-08	液态	光伏电站	毒性、易燃性
2	HW31 废电池	900-052-31			毒性、腐蚀性
3	HW49 废铁质油桶	900-249-08	固态	暂存、转运 废气处理	/
4	HW49 废活性炭	900-039-49			

现阶段危险废物：废变压器油、废电池、废铁质油桶、废活性炭均暂未产生，下表是环评预测量。

表 9 验收期间实际危险废物储存量

序号	存储废物名称	物理性状	转运周期	储存方式	环评最大暂存量 (t)
1	HW08 废变压器油	液态 固态	不大于一年 不大于一年	密闭桶装	0.1
2	HW31 废电池			密闭桶装	0.08
3	HW49 废铁质油桶			袋装	0.01
4	HW49 废活性炭			密闭桶装	15kg

## 7、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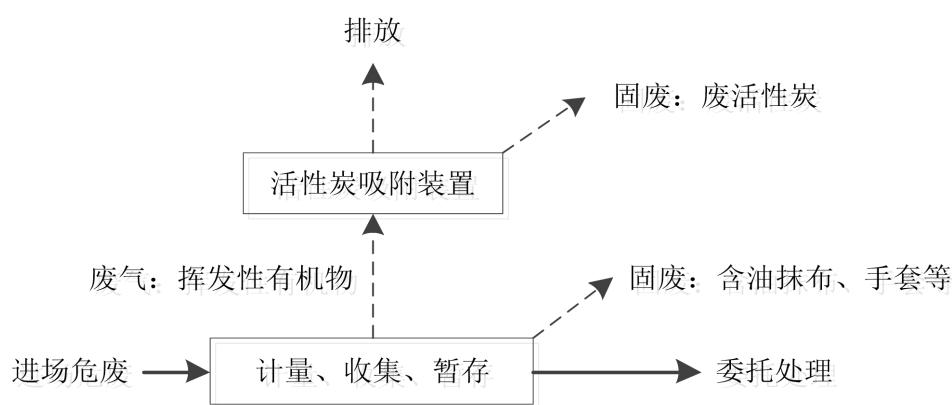


图4 运营期主要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1) 收集运输

周边企业购买的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单位运输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内进行储存，并由专职人员记录入库量等信息。此过程产生转运车辆噪声。

#### (2) 暂存

本项目储存的危险废物全部密闭盛装，危险废物暂存前检查收集桶破损情况，不存在破损情况，因此并不影响贮存，不会导致危险废物泄漏等情况发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规定、《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以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的有关规定妥善储存。

### 8、项目变动情况

结合项目环评报告内容、批复及现场调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其批复时期变动情况的对比分析详见下表。

表 2-7 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内容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性质	新建	新建	无	否	
规模	建设 32m <sup>2</sup> 危险废物暂存间一座	建设 32m <sup>2</sup> 危险废物暂存间一座	无	否	
地点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现有厂区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现有厂区	无	否	
生产工艺	未新增产品品种及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不涉及变动情况	未新增产品品种及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不涉及变动情况	无	否	
环保措 施	废气防治	存储区内危废桶装密闭存储，产生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针对废变压器油与含油废物暂存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危险废物库内设置一套活性炭吸附	无	否

施		装置吸附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废水防治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	无 否
固废处理	本项目属于危废暂存项目，项目主要暂存废变压器油和废电池，废变压器油桶装收集暂存，废电池置于托盘上，项目产生的危废主要是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桶装收集，桶装危险废物转运、暂存过程中会发生包装物的破损等，不能继续使用，产生废铁质油桶物，以上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本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不产生生活垃圾。	项目主要暂存废变压器油和废电池，项目产生的危废主要是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桶装收集，桶装危险废物转运、暂存过程中会发生包装物的破损等，不能继续使用，产生废铁质油桶物，以上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本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不产生生活垃圾。	无	否
	噪声防治	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用库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禁止车辆鸣笛，降低车辆行驶速度。	本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同时采用库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禁止车辆鸣笛，降低车辆行驶速度。	无 否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依据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项目不属于该文件中重大变动清单范围，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本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更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分析表

序号	重大变动清单		本项目	是否为重大变动
1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变化	否
2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涉及	否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	未变化	否

		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3	地 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涉及	否
4	生 产 工 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涉及	否
5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己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变化 未涉及 未涉及 未变化 未涉及	否 否 否 否 否

###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暂存间整体产生非甲烷总烃的废气，先通过风机提供的动力作用下输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活性炭对废气进行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风机全年运行，根据验收检测结果，风量为 1801m<sup>3</sup>/h。

#### **2.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无废水产生。

#### **3.噪声排放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污染主要为场内车辆运行及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产生的噪声，本项目对生产设施进行减振机座、封闭厂房等措施，使区域内的噪声降到最低值。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噪声能够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弃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在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少量的废包装物。

#####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期无新增工作人员，无新增生活垃圾。

##### **(2) 废铁质油桶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转运过程中会产生废铁质油桶物（HW08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暂未产生，后续产生后收集后密闭袋装，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本项目现阶段未产生危险废物，暂未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待厂区产生危险废物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3) 废活性炭**

本项目现阶段暂未产生危险废物，待产生危险废物后活性炭定期更换，后续产生废活性炭后密闭桶装收集，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本项目现阶段暂未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待厂区产生危险废物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5.环境管理制度**

本工程立项、环评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在次修编过程中需将本项目内容完善分析；危险废物进出厂均有台

账记录；基本执行国家有关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在生产运行过程中基本按照国家相关环保规定执行，确保生产各项排放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3年10月进行第一次修订，下次修订将本项目纳入应急预案。

## 6.环保投资概述

本项目总投资1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00%。主要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表7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单位：万元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项目	污染环节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投资(万元)	污染环节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运行期	非甲烷总烃	增设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的排气筒	2	运行期	非甲烷总烃	增设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的排气筒	2
废水治理	本项目无新增废水产生			/	本项目无新增废水产生			/
噪声治理	设备运行	设备噪声	噪声设备+库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禁止车辆鸣笛+降低车辆行驶速度。	1	设备运行	设备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室内隔声，禁止车辆鸣笛+降低车辆行驶速度。	1
固体废物处置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产生后委托处置	计入日常摊销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产生后委托处置	计入日常摊销
	配料站	兰炭末	用于沸腾炉供热，剩余部分掺于产品外售	/		兰炭末	用于沸腾炉供热，剩余部分掺于产品外售	/
防渗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防渗层整体基础采用20cm厚C30混凝土垫层+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 cm/s}$ ；防渗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防渗层整体基础采用20cm厚C30混凝土垫层+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 cm/s}$ ；防渗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其他	设置收集池+设置警示标志			2	设置收集池+设置警示标志			2
合计				10				10

(2) 本工程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内容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8 项目环评及批复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要求	环评中污染治理措施	实际处理措施	落实
------	-----------	--------	----

污染治理项目			情况
废气防治	增设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的排气筒	增设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的排气筒	落实
废水防治	本项目无新增废水产生	本项目无新增废水产生	/
噪声防治	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用库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禁止车辆鸣笛，降低车辆行驶速度。	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用库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禁止车辆鸣笛，降低车辆行驶速度。	落实
固废处理	密闭桶装，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密闭桶装，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落实

#### **表四、环评报告表与批复回顾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结论**

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结论及实际落实情况见下表：

##### **环评结论：**

######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中两个分区分别存储液态危险废物，密闭桶装；存储固液态危险废物，密闭桶装，密闭桶装存储的危险废物在包装桶破损等情况下，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等危险物质会在暂存过程中产生废气，主要为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本项目运营后，会产生少量的挥发性有机物，参照《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损耗》（GB11085-89），本项目铁桶属于立式金属罐，为其他油，储存损耗率取值 0.01%，本项目暂存时段内液态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每年周转 4 次，则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产生量为 1.872t/a，危险废物库内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本项目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现有厂区，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无地表水体。而本项目暂存的危险固体废物本身没有废水产生，项目不对地面进行清洗，仅采用墩布进行地面擦拭。项目不新增员工，员工由厂区统一调动，不新增生活污水。另外不在雨天进行危险废物的运输，因此，项目没有废水排放，正常情况下对地表水没有影响。

###### **(3)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少量的废包装物。

###### **①废包装物**

废包装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 **②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 **(4) 噪声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转运车等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级一般在 80-95dB(A)之间。通过加强车辆管理、装卸时熄火作业，采用低噪声设备，项目噪声产生情况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 **(5) 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运营期不可避免的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在认真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加强环境管理。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建设项目可行。

#### **2.环评批复要求**

2024 年 11 月 18 日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正蓝旗分局以蓝环审表[2024]9 号文件对《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作出审批，审批文件如下：

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郜雪敏主持编制的《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现批复如下：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正蓝旗国电电力 50MWp 光伏电站项目区内。项目总占地 32 平方米，总投资 10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本项目计划将项目区内现有库房改造为符合国家及地方环保要求的专用危险废物暂存间，预计收集暂存废变压器油 0.1L/a、废电池 0.08t/a、废铁质油桶 0.01L/a、废活性炭 15kg/a。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国录（2024 年本）》。该建设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因此建设项目属于允许类，且符合我盟“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使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控制在允许范围内。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 **二、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一) 大气污染防治**

(1) 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大风天气禁止开挖施工作业。施工车辆须按照规定线路行驶，严禁胡乱碾压草场。车辆加盖苫布，加强道路维修养护，定期洒水降尘。施工开挖后的土石方及建筑材料应定点堆放，采取拦挡、苫盖措施，并对临时弃土、弃渣等易产生扬尘区域采取喷水降尘措施。

(2)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的大气污染物为：废变压器油与含油废物暂存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要求以上危废产生后均由密闭容器收集，加盖密封转运、贮存。同时危险废物暂存间配套安装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其中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必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浓度限值要求。厂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必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浓度限值要求。

## （二）水污染防治

(1) 施工期在雄工场地应设临时防渗沉淀池，施工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施工过程或泼洒场地抑尘。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现有防渗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抽运至上都镇污水处理厂。

(2) 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劳动定员，因此无新增生活污水；

危险废物暂存过程无需用水。故不产生生产废水。同时危险废物库出现极端状况时，如漏雨、火灾等事故状态下，会产生危险废物渗滤液。消防废水等，以上事故废水分别经渗滤液收集池、消防事故池集中收集后外运处置。

## （三）噪声污染防治

(1)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设备采取消声、减震、隔声防噪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高噪设备禁止夜间施工，避免施工扰民，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 1 中的规定。

(2)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部分设备及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学声。针对不同的声源采取相应的消声、隔音、减振、降噪措施，所有设备均置于封闭空间内，车辆减速行驶，禁止鸣笛。最终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固体废物处理及处置

(1) 施工期工程弃渣、建筑垃圾尽量回用于项目建设中，不能回用的部分

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要定点收贮，定期清运至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置。

(2) 本项目营运期不新增劳动定员，因此无新增生活垃圾。

厂区内的危险废物均分类、分区，密闭暂存于规范化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托有相关资质单位上门回收处置。

#### (五) 年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结束后及时对动土周边进行复垦和植改恢复，同时做好项目区周边绿化工作。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

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一) 要将环境保护措施纳入初步设计报告并落实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 要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措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三) 项目竣工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规定开展监测验收，验收合格后报我局备案，方可正式投产。

四、正蓝旗生态环境分局及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对项目建设运营期间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管检查和管理。

##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检测信息

表 5-1 监测信息一览表

受检单位（项目）名称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		
受检单位地址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厂区		
样品来源	现场采集	样品状态	正常
采样日期	2025 年 07 月 22 日 ~07 月 23 日 2025 年 11 月 01 日 ~11 月 02 日	检测日期	2025 年 07 月 23 日~07 月 24 日 2025 年 11 月 02 日~11 月 03 日
样品编号	废气：25052012WQ010101-1~4 25103103WQ0 (1-4) 010 (1-7) -1~4 25052012FQ010101~03 25052012FQ010104~06		

### 2、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分析方法检出限见 5-2。

表 5-2 项目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检出限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检测项目	检出限	检测标准（方法）	主要检测仪器及编号
1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7mg/ 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2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7μg/ m <sup>3</sup>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3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 3、人员资质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专人负责监督生产工况，验收监测必须在主体工程调试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时进行，质量监督员现场监督检查监测质量并记录。现场采样和测试必须在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时进行。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监测结果具有科学性和可比性。

表 5-3 本项目采样、分析人员信息

采样人员				
姓名	王永吉	王志刚	王美霞	武思程
上岗证编号	HZSGZ-011	HZSGZ-042	HZSGZ-024	HZSGZ-023
分析人员				
姓名			张文涛	

上岗证编号	HZSGZ-044	
采样人员		
姓名	丁国强	张伟
上岗证编号	HZSGZ-028	HZSGZ-035
分析人员		
姓名	张文涛	
上岗证编号	HZSGZ-044	

#### 4、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合理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必须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储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

- (1) 严格按照已确认的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 (3) 采样人员必须遵守采样操作的技术规范与规程，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4) 及时了解企业的生产工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的要求。
- (5) 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上岗证，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6) 噪声测定前必须校正仪器；噪声测定前需校正仪器，以此对分析结果的准确度和精密度进行质量控制。
- (7) 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4 监测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

校准日期：2025.07.22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声源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HZ-C074	94.0dB (A)	昼间：93.8dB (A)	昼间：93.8dB (A)
				夜间：93.8dB (A)	夜间：93.8dB (A)
校准日期：2025.07.23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声源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HZ-C074	94.0dB (A)	昼间：93.8dB (A)	昼间：93.8dB (A)
				夜间：93.8dB (A)	夜间：93.8dB (A)

5-5 废气实验室质量控制措施一览表

废气空白样考核	
监测项目	空白样品测得值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007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内蒙古宏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23 日、11 月 1-2 日对本项目污染物排放进行了监测，监测内容为厂界噪声、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

### 1. 验收监测采样布点情况

#### (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表 15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排放方式	监测地点	测点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	出口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废气	光伏电站厂界	上风向参照点 1 个，下风向监控点 3 个点位，在厂界外 10m 范围内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光伏电站厂界内	危险废物库门口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制

#### (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表 16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地点	测点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 1m 处各布设 1 个点，共 4 个点位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昼间各 1 次/天，连续 2 天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 (3) 验收监测布点图



图 5 监测布点图

## 2.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出限

### (1)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

表 18 废气分析项目、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仪器设备名称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废气)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废气)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sup>3</sup>

### (2)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

表 19 噪声分析项目、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1) 气象参数

表9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日期		气温℃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5.07.2 2	第一次	21.1	87.71	1.9	西北
	第二次	24.3	87.68	2.4	西北
	第三次	27.5	87.65	1.7	西北
	第四次	26.1	87.66	2.0	西北
2025.07.2 3	第一次	22.4	87.64	1.6	西北
	第二次	25.7	87.62	2.0	西北
	第三次	28.1	87.58	2.0	西北
	第四次	26.4	87.60	2.0	西北

### (2) 废气监测结果与分析

本次验收监测中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5.62mg/m<sup>3</sup>, 厂区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07mg/m<sup>3</sup>,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2.84mg/m<sup>3</sup>, 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一小时平均浓度要求。

表10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2025.07. 22	危险废物 库排气筒	烟气流量(m <sup>3</sup> /h)	1801	1785	1785	/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1381	1369	1362	/
		大气压(kPa)	87.7	87.6	87.5	/
		烟气温度(℃)	27.6	26.7	28.3	/
		含湿量(%)	2.44	2.58	2.48	/
		烟气流速(m/s)	10.2	10.1	10.1	/
		非甲烷总烃实测 浓度(mg/m <sup>3</sup> )	5.38	4.08	3.95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 速率 (kg/h)	$7.4 \times 10^{-3}$	$5.6 \times 10^{-3}$	$5.4 \times 10^{-3}$	10
2025.07. 23	危险废物 库排气筒	烟气流量(m <sup>3</sup> /h)	1748	1767	1785	/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1344	1348	1364	/
		大气压(kPa)	87.7	87.6	87.6	/
		烟气温度(℃)	27.4	28.8	28.7	/
		含湿量(%)	2.27	2.49	2.29	/
		烟气流速(m/s)	9.9	10.0	10.1	/
		非甲烷总烃实测 浓度(mg/m <sup>3</sup> )	4.39	5.62	5.49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5.9 \times 10^{-3}$	$7.6 \times 10^{-3}$	$7.5 \times 10^{-3}$	10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11a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点位名称	1#厂界上风向	2#厂界下风向	3#厂界下风向	4#厂界下风向	标准限值
2025.07.22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第一次	0.46	0.83	0.76	0.71	4.0
		第二次	0.54	0.79	0.73	0.78	
		第三次	0.50	1.06	0.72	1.06	
		第四次	0.51	0.72	0.84	1.07	
2025.07.23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第一次	0.55	0.83	0.85	0.85	4.0
		第二次	0.51	0.99	0.86	0.86	
		第三次	0.55	0.83	0.84	1.03	
		第四次	0.57	0.84	0.72	1.05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11b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点位名称	危险废物库门口
2025.11.0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第一次	2.52
		第二次	2.31
		第三次	2.84
		第四次	2.07
2025.11.02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第一次	2.68
		第二次	2.44
		第三次	2.69
		第四次	2.35

## (2) 噪声监测结果与分析

表 1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数据表 单位: dB (A)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厂界东侧外1米处	厂界南侧外1米处	厂界西侧外1米处	厂界北侧外1米处	
2025.07.22	昼间	57	58	58	57	60
	夜间	48	49	48	48	50
2025.07.23	昼间	56	58	57	57	60
	夜间	48	48	49	49	50
标准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				
备注		2025.07.22 晴昼间: 西北风, 风速 1.8m/s; 夜间: 西北风, 2.2m/s; 2025.07.23 晴昼间: 西北风, 风速 2.1m/s; 夜间: 西北风, 1.7m/s。				

本次验收监测共设置 4 个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表明两天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8dB (A), 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8dB (A), 厂界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 一、结论

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在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32m<sup>2</sup>，项目总投资 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该项目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执行了环境保护验“三同时”制度规定，设施运行稳定。

#### 1、废气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监测中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5.62mg/m<sup>3</sup>，厂区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07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2.84mg/m<sup>3</sup>，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一小时平均浓度要求。

#### 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监测共设置 4 个监测点位，监测结果表明两天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8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8dB（A），厂界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3、废水排放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不会对周围水体产生影响。

#### 4、固体废弃物

- ①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劳动定员，不产生生活垃圾。
- ②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尚未产生，产生后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 5、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勘察情况，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良好，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符合达标排放要求。因此，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可以通过验收。

## **6、建议**

- (1) 加强对已建成环保设施的管理，建立和健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所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废气达标排放。
- (2) 加强营运期项目的制度管理，严格操作规程，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建立环保设施的运行及维护台账，确保其稳定正常的运行，尽量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 (3) 进一步加强安全防范意识及安全管理，采取有力的预防措施，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及由此而引发的环境污染。
- (4) 加强与环保部门的联系，配合环保部门对处理设施的正常检测，如因意外情况，使该设施无法正常运行，应立即报环保部门备案。
- (5) 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3 年 10 月进行第一次修订，下次修订将本项目纳入应急预案。

## 附件 1：环评批复

#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文件

锡盟宣发〔2024〕9号

##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关于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 危废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郜雪敏主持编制的《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现批复如下：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正蓝旗国电电力 50MWp 光伏电站项目区内。项目总占地 32 平方米，总投资 10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本项目计划将项

目区内现有库房改造为符合国家及地方环保要求的专用危废暂存间，预计收集暂存废变压器油 0.1t/a、废电池 0.08t/a、废铁质油桶 0.01t/a、废活性炭 15kg/a。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该建设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因此建设项目属于允许类，且符合我盟“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使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控制在允许范围内。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 二、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一）大气污染防治

（1）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大风天气禁止开挖施工作业。施工车辆须按照规定线路行驶，严禁胡乱碾压草场。车辆加盖苫布，加强道路维修养护，定期洒水降尘。施工开挖后的土石方及建筑材料应定点堆放，采取拦挡、苫盖措施，并对临时弃土、弃渣等易产生扬尘区域采取喷水降尘措施。

（2）本项目运营期主要的大气污染物为：废变压器油与含油废物暂存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要求以上危废产生后均由密闭容器收集，加盖密封转运、贮存。同时危废暂存间配套安装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其中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必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浓度限值要求。厂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必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浓度限值要求。

## （二）水污染防治

（1）施工期在施工场地应设临时防渗沉淀池，施工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施工过程或泼洒场地抑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现有防渗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抽运至上都镇污水处理厂。

（2）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劳动定员，因此无新增生活污水；危险废物暂存过程无需用水，故不产生生产废水。同时危废库出现极端状况时，如漏雨、火灾等事故状态下，会产生危废渗滤液、消防废水等，以上事故废水分别经渗滤液收集池、消防事故池集中收集后外运处置。

## （三）噪声污染防治

（1）合理布局，采用低噪设备采取消声、减震、隔声防噪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高噪设备禁止夜间施工，避免施工扰民，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1中的规定。

（2）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部分设备及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针对不同的声源采取相应的消声、隔音、减振、降噪措施，所有设备均置于封闭空间内，车辆减速行驶，禁止鸣笛。最终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固体废物处理及处置

（1）施工期工程弃渣、建筑垃圾尽量回用于项目建设中，不能回用的部分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要定点收贮，定期清运至当

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2) 本项目营运期不新增劳动定员，因此无新增生活垃圾，厂区内的危险废物均分类、分区、密闭暂存于规范化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相关危废处理资质单位上门回收处置。

#### (五)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结束后及时对动土周边进行复垦和植被恢复，同时做好项目区周边绿化工作。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一) 要将环境保护措施纳入初步设计报告并落实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 要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措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三) 项目竣工后必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规定开展监测验收，验收合格后报我局备案，方可正式投产。

四、正蓝旗生态环境分局及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对该项目建设运营期间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2024年11月18日

抄送：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盟生态环境局正蓝旗分局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18日印发

## 附件 2：防渗证明材料



# 检验报告

## TEST REPORT

样品名称: 三元乙丙防水卷材 (EPDM)  
Sample Description

委托单位: 北京市鸿信通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Applicant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Test type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  
CHINA ELECTRIC POWER RESEARCH INSTITUTE

2014年3月15日

89

##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

## 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K81524064-3

第 1 页 共 2 页

试验名称	理化性能检测			委托书编号	CTS415IV064	
委托单位	北京市鸿信道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试验类型	委托检验	
工程名称	---			抽样地点	---	
制造单位	---			抽样日期	---	
试验日期	2015年3月7日	试验地点	检测中心	抽样依据	---	
样品特征的描述	样品名称	三元乙丙防水卷材(BPM)			报告日期	2015年3月15日
	样品型号	1000x100x1.5			样品数量	3块
	样品到达日期	2015年3月7日			样品代表的产品批量	---
	试验前的样品特征	新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用过的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观及性能待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样品的其它说明	样品型号由委托方提供。					
关于试验过程的描述	样品编号或标识	IV15/03/07-2-3-01~13				
	试验依据的标准	GB1873.1-2006				
	主要试验设备及测量仪器名称及编号	---				
	试验的环境条件	---				
	关于试验过程的其它说明	无				
委托项目	6项					
试验结论	该样品委托项目的检测结果符合标准GB1873.1-2006中的指标要求					
编写人	王秋玲	试验人员	王秋玲 2015.3.15			
审核	李彦军	签发	李彦军 2015.3.15			

90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  
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K81554064-3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检 验 项 目		标准要求	检 验 结 果	本 项 结 论
1	规 格 尺 寸 允 许 偏 差	长 度 (m)	不 允 许 出 现 负 值	符 合 要 求	合 格
		宽 度 (%)	±1	符 合 要 求	合 格
		厚 度 (%)	±10	1.7~8.3	合 格
2	外 观 质 量	表 面	平 整 无 影 响 使用 性 能 的 杂 质、机 械 损 坏、折 痕、异 常 粘 着		符 合 要 求
		表 面 缺 陷	凹 凹、气 泡 深 度 ≤ 30% 厚 度、气 泡 ≤ 7mm <sup>2</sup> /m <sup>2</sup>		符 合 要 求
3	物 理 性 能	断 裂 拉 伸 强 度 (常 温) (MPa)	<del>已 打 通 样 件</del> 纵 向: 7.9 横 向: 8.1		合 格
		扯 断 伸 长 率 (常 温) (%)	<del>已 打 通 样 件</del> 纵 向: 488 横 向: 500		合 格
		撕 裂 强 度 (kN/m)	≥ 25	纵 向: 25.8 横 向: 25.2	合 格
		不 透 水 性	0.3MPa, 30min 无 渗 漏	无 渗 漏	合 格
		低 温 弯 折	-40℃, 弯 折 仪 试 验 无 裂 纹	无 裂 纹	合 格
备 注					

签发:

审核:

试验人员:

91

# 合格证书

京质检(证)字(2015)第073号

北京市鸿信通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的三元乙丙  
防水卷材(EPDM)，经我院按 GB18173.1-2006 检验  
合格。特发此证(有效期一年)。

检验结果详见京检(轻)字(2015)第101202105746号报告。



**出厂水泥合格证**

编号 DZ020 强度等级 32.5

品种 P.C 的出厂水泥，经检验，所有品质指标均达到该品种水泥国家要求，准予出厂。

出厂日期 2014.11.23

内蒙古正蓝旗金莲川水泥有限公司

化验室

签发人：

年 月 日

水泥编号	水泥品种	单位	强度等级	出厂实测值	试验项目	单值	强度等级	取样日期	试验人：	批号时间：
DZ020	普通硅酸盐水泥	MPa	32.5	42.6	细度	0.080	32.5	2014.11.23	王海英	2014.11.23日
		MPa	32.5	42.6	安定性	±0.6	32.5			
		MPa	32.5	42.6	强度	≥32.5	32.5			
		%	3.10	3.10	氯化镁	≤3.5	3.10			
		%	2.10	2.10	熟料	≤5.0	2.10			
		%	—	—	含水率	—	—			
		%	—	—	氯化物	—	—			
		kg/m³	—	—	密度	—	—			
		MPa	—	—	压蒸安定性	—	—			
		MPa	—	—	抗压强度	—	—			

**出厂水泥检验报告单**

### 附件 3：现场照片



活性炭设备

15m 排气筒



危险废物库标识

防渗情况



导流沟

收集池

#### 附件 4：监测报告

HZ/JL-JS-019 報告编号：HZHJ25052012

   
宏智检测 HONGZHI TESTING  
240512110180 有效期限至：2030.07.22

#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 国电电力正蓝旗50MWp光伏电站配套  
危废库建设项目

项目类别 :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 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宏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19日



## 声 明

- 1、本报告只适用于委托合同约定的检测项目；
- 2、检测报告无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3、检测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员签字无效；
- 4、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复制（除全文复制外）本报告或证书；
- 5、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复印件、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生效；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 7、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项目负责，对于报告及所载内容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 8、委托方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 9、如样品由客户提供，则检测数据及结果仅使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 10、若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机构提出，逾期将不再受理。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不接受申诉；
- 11、如项目左上角标注“\*”标识，则代表该项目不在本机构 CMA 认证范围内，由外部机构提供数据，且备注以说明数据来源。

电 话：15248189616

mail : 841541384@qq.com

邮政编码：010000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金川开发区金二道金川科技园九号综合楼

4 楼

## 一、检测基本情况概述

受检项目名称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		
受检项目地址	/		
联系人	张江	联系电话	13734888807
项目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种类	废气、噪声
采样依据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采样送口样人员	王永吉、王志刚、王美霞、武思程	采样送口样日期	2025年07月22日~07月23日
检测人员	张文涛	检测日期	2025年07月23日~07月24日

## 二、样品信息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采样点位	样品状态
2025.07.22	25052012WQ010101-1~4	1#厂界上风向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052012WQ010102-1~4		
	25052012WQ010103-1~4		
	25052012WQ010104-1~4		
	25052012WQ020101-1~4	2#厂界下风向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052012WQ020102-1~4		
	25052012WQ020103-1~4		
	25052012WQ020104-1~4		
	25052012WQ030101-1~4	3#厂界下风向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052012WQ030102-1~4		
	25052012WQ030103-1~4		
	25052012WQ030104-1~4		
2025.07.23	25052012WQ040101-1~4	4#厂界下风向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052012WQ040102-1~4		
	25052012WQ040103-1~4		
	25052012WQ040104-1~4		
	25052012FQ010101-03	危废库排气筒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025.07.23	25052012WQ010105-1~4	1#厂界上风向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052012WQ010106-1~4		

25052012WQ010107-1~4			
25052012WQ010108-1~4			
25052012WQ020105-1~4	2#厂界下风向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052012WQ020106-1~4			
25052012WQ020107-1~4			
25052012WQ020108-1~4			
25052012WQ030105-1~4			
25052012WQ030106-1~4	3#厂界下风向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052012WQ030107-1~4			
25052012WQ030108-1~4			
25052012WQ040105-1~4			
25052012WQ040106-1~4	4#厂界下风向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052012WQ040107-1~4			
25052012WQ040108-1~4			
25052012FQ010104-06	危废库排气筒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 三、检测内容

#### 3.1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sup>3</sup>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sup>3</sup>

#### 3.2 检测仪器基本情况

仪器名称	型号	管理编号	检定/校准证书有效期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型	HZ-C020	2026.02.17
真空箱气袋采集器	FY3005	HZ-C088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FY3005	HZ-C121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FY3010	HZ-C122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FY3010	HZ-C123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FY3010	HZ-C124	/
空盒气压表	DYM3	HZ-C027	2026.03.11

风杯式风速风向表	NHFSX1809	HZ-C033	2026.03.26
温湿度计	TES-1360A	HZ-C035	2026.03.11
声校准器	AWA6022A	HZ-C040	2026.03.2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HZ-C074	2026.03.27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HZ-S064	2027.03.13

#### 四、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气温℃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5.07.22	第一次	21.1	87.71	1.9	西北
	第二次	24.3	87.68	2.4	西北
	第三次	27.5	87.65	1.7	西北
	第四次	26.1	87.66	2.0	西北
2025.07.23	第一次	22.4	87.64	1.6	西北
	第二次	25.7	87.62	2.0	西北
	第三次	28.1	87.58	2.0	西北
	第四次	26.4	87.60	2.0	西北

#### 五、检测结果

##### 5.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点位名称	1#厂界上风向	2#厂界下风向	3#厂界下风向	4#厂界下风向	标准限值
2025.07.22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第一次	0.46	0.83	0.76	0.71	4.0
		第二次	0.54	0.79	0.73	0.78	
		第三次	0.50	1.06	0.72	1.06	
		第四次	0.51	0.72	0.84	1.07	
2025.07.23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第一次	0.55	0.83	0.85	0.85	4.0
		第二次	0.51	0.99	0.86	0.86	
		第三次	0.55	0.83	0.84	1.03	
		第四次	0.57	0.84	0.72	1.05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本页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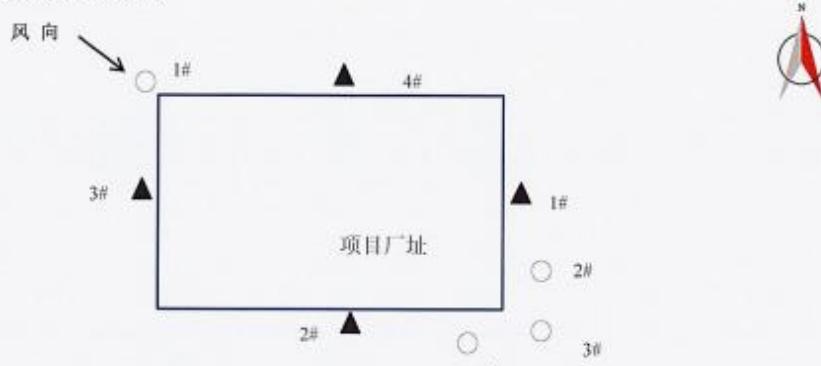
## 5.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2025.07.22	危废库排气筒	烟气流量(m³/h)	1801	1785	1785	/
		标干流量(m³/h)	1381	1369	1362	/
		大气压(kPa)	87.7	87.6	87.5	/
		烟气温度(℃)	27.6	26.7	28.3	/
		含湿量(%)	2.44	2.58	2.48	/
		烟气流速(m/s)	10.2	10.1	10.1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³)	5.38	4.08	3.95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7.4 \times 10^{-3}$	$5.6 \times 10^{-3}$	$5.4 \times 10^{-3}$	10
2025.07.23	危废库排气筒	烟气流量(m³/h)	1748	1767	1785	/
		标干流量(m³/h)	1344	1348	1364	/
		大气压(kPa)	87.7	87.6	87.6	/
		烟气温度(℃)	27.4	28.8	28.7	/
		含湿量(%)	2.27	2.49	2.29	/
		烟气流速(m/s)	9.9	10.0	10.1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³)	4.39	5.62	5.49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5.9 \times 10^{-3}$	$7.6 \times 10^{-3}$	$7.5 \times 10^{-3}$	10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5.3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厂界东侧外1米处	厂界南侧外1米处	厂界西侧外1米处	厂界北侧外1米处	
2025.07.22	昼间	57	58	58	57	60
	夜间	48	49	48	48	50
2025.07.23	昼间	56	58	57	57	60
	夜间	48	48	49	49	50
标准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				
备注		2025.07.22 晴 昼间: 西北风, 风速 1.8m/s; 夜间: 西北风, 2.2m/s; 2025.07.23 晴 昼间: 西北风, 风速 2.1m/s; 夜间: 西北风, 1.7m/s。				

## 六、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噪声测点: ▲ 无组织废气测点: ○

-----报告结束-----

报告编制人: 高乐 授权签字人: 张婷

审核人: 许俊赢 签发日期: 2025年08月19日

HZ/JL-JS-019



宏智检测  
HONGZHI TESTING



报告编号: HZHU25103103

#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 国电电力正蓝旗50MWp光伏电站配套  
危废库建设项目

项目类别 :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 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宏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7日



## 声 明

- 1、本报告只适用于委托合同约定的检测项目；
- 2、检测报告无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3、检测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员签字无效；
- 4、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复制（除全文复制外）本报告或证书；
- 5、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复印件、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生效；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 7、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项目负责，对于报告及所载内容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 8、委托方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 9、如样品由客户提供，则检测数据及结果仅使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 10、若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机构提出，逾期将不再受理。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不接受申诉；
- 11、如项目左上角标注“\*”标识，则代表该项目不在本机构 CMA 认证范围内，由外部机构提供数据，且备注以说明数据来源。

电 话：15248189616

mail : 841541384@qq.com

邮政编码：010000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金川开发区金二道金川科技园九号综合楼  
4 楼

## 一、检测基本情况概述

受检项目名称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		
受检项目地址	正蓝旗		
联系人	张江	联系电话	13734888807
项目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种类	废气
采样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采回送口样人员	丁国强、张伟	采回送口样日期	2025年11月01日~11月02日
检测人员	张文涛	检测日期	2025年11月02日~11月03日

## 二、样品信息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采样点位	样品状态
2025.11.01	25103103WQ010101-1~4	危废库门口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103103WQ010102-1~4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103103WQ010103-1~4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103103WQ010104-1~4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025.11.02	25103103WQ010105-1~4	危废库门口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103103WQ010106-1~4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103103WQ010107-1~4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25103103WQ010108-1~4		采气袋（无漏、无破损）密封完好

## 三、检测内容

### 3.1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 一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sup>3</sup>

### 3.2 检测仪器基本情况

仪器名称	型号	管理编号	检定/校准证书有效期
空盒气压表	DYM3	HZ-C025	2026.03.11
风杯式风速风向表	NHFSX1809	HZ-C033	2026.03.26
真空箱气袋采集器	FY3005	HZ-C088	/
数字式温湿度计	SW-572	HZ-C101	2026.07.23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HZ-S064	2027.03.13

#### 四、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气温℃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5.11.01	第一次	-3.8	86.66	2.6	西北
	第二次	1.1	86.56	2.5	西北
	第三次	2.9	86.31	2.4	西北
	第四次	0.4	86.42	2.5	西北
2025.11.02	第一次	1.7	86.75	2.1	西
	第二次	2.6	86.65	2.2	西
	第三次	4.1	86.44	2.1	西
	第四次	3.2	86.53	2.0	西

#### 五、检测结果

##### 5.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点位名称	危废库门口	
2025.11.01	非甲烷总烃 (mg/m³)	第一次	2.52	
		第二次	2.31	
		第三次	2.84	
		第四次	2.07	
2025.11.02		第一次	2.68	
		第二次	2.44	
		第三次	2.69	
		第四次	2.35	

#### 六、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废气测点: ○

-----报告结束-----

报告编制人:	闫静	闫静	授权签字人:	张婷	张婷
审核人:	许俊赢	许俊赢	签发日期:	2025年	11月
				17	日

附件 5：质控报告

# 质 控 报 告

项目名称 : 国电电力正蓝旗50MWp光伏电站配套  
危废库建设项目

项目类别 :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 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宏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19 日

##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1、现场采样人员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持有上岗证；
- 2、采样和分析均严格执行《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大气污染物无组织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 3、监测数据的处理按照本公司《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的相关规定进行，原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4、测量前后仪器流量进行了校准；
- 5、监测分析所用仪器均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

5-1-1 监测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

校准日期: 2025.07.22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声源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HZ-C074	94.0dB (A)	昼间: 93.8dB (A)	昼间: 93.8dB (A)
				夜间: 93.8dB (A)	夜间: 93.8dB (A)
校准日期: 2025.07.23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声源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HZ-C074	94.0dB (A)	昼间: 93.8dB (A)	昼间: 93.8dB (A)
				夜间: 93.8dB (A)	夜间: 93.8dB (A)

5-1-2 废气实验室质量控制措施一览表

废气空白样考核		
监测项目		空白样品测得值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007

5-1-3 人员信息

采样人员：王永吉、王志刚、王美霞、武思程				
姓名	王永吉	王志刚	王美霞	武思程
上岗证编号	HZSGZ-011	HZSGZ-042	HZSGZ-024	HZSGZ-023
分析人员：张文涛				
姓名	张文涛			
上岗证编号	HZSGZ-044			

# 质控报告

项目名称 : 国电电力正蓝旗50MWp光伏电站配套  
危险库建设项目

项目类别 :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 正蓝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宏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7日

##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1、现场采样人员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持有上岗证；
- 2、采样和分析均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 3、监测数据的处理按照本公司《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的相关规定进行，原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4、测量前后仪器流量进行了校准；
- 5、监测分析所用仪器均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

5-1-1 废气实验室质量控制措施一览表

废气空白样考核	
监测项目	空白样品测得值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007

5-1-2 人员信息

采样人员：丁国强、张伟		
姓名	丁国强	张伟
上岗证编号	HZSGZ-028	HZSGZ-035
分析人员：张文涛		
姓名	张文涛	
上岗证编号		HZSGZ-044

## 附件 6：委托书

### 委托书

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运行状况稳定、良好，具备验收监测条件。现委托贵单位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特此委托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配套危废库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国电电力正蓝旗 50MWp 光伏电站现有厂区		
	行业类别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1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及处置 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 中心经度/ 纬度	E106 度 50 分 39.130 秒, N40 度 54 分 41.647 秒	
	设计生产能力	建设一座危险废物暂存间房，建筑面积为 32.0m <sup>2</sup>				实际生产能力	建设一座危险废物暂存间房，建 筑面积为 32.0m <sup>2</sup>	环评单位	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正蓝旗分局				审批文号	( 蓝环审表 [2024]9 号 )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5 年 2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排污许可证申 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 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内蒙古兴鼎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内蒙古宏智检测 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 况	正常运行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10	所占比例 (%)	100		
	实际总投资	10				实际环保投资(万 元)	10	所占比例 (%)	100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 元)	2.5	噪声治理(万 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 元)	0	绿化及生态(万 元)	0	其他(万 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 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 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	-	验收时间	2025 年 7 月 22 日~7 月 23			

						组织机构代码)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注：1、 $(12)=(6)-(8)-(11),(9)=(4)-(5)-(8)-(11)+(1)$

2、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